

## 广州市赛普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9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威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邱霞辉、黄利民因在外地工作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威继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王威先生继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王威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林穗珍继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林穗珍女士继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林穗珍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邱霞辉继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邱霞辉女士继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邱霞辉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廖卫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廖卫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廖卫中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刘伟威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刘伟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刘伟威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 1 年，该时间内任何时点投资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

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额度内的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自议案通过之日起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市赛普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赛普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7 日